

东莞市医疗保障局

关于恢复广东常青藤药业有限公司东莞莞城二分店医保服务的通知（20240311005）

各医疗保障分局、松山湖社会事务局，各定点零售药店：

从即日起恢复广东常青藤药业有限公司东莞莞城二分店的医保协议，开展相关医保服务工作。

特此通知。



东莞市医疗保障局

2024年3月11日